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19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富海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智慧城市创新中心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智慧城市发展战略，服务公司“智慧城市规划运营专家”的发展目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城市规划设计咨询和智慧城市领域的行业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拟设立智慧城市创新中心，主要负责智慧城市与智慧社区产品研发、运营业务赋能等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智慧城市创新中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2日